

檔 號：CG20702
保存年限：5年

高雄市政府 函

地址：802高雄市苓雅區中正1路99號

承辦單位：體育處競技運動組

聯絡人：黃力卉

機關傳真：(07)717-0508

電子郵件：lihuei01@kcg.gov.tw

聯絡電話：(07)723-2751#712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1月1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四維體處字第10001208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競賽規程（隨文引入）、宣傳海報（紙本另送）（08503076.DOC，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本市訂於100年2月5日（星期日）辦理「2012MIZUNO高雄國際馬拉松」，惠請 貴校協助公告週知，並鼓勵所屬師生及外籍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 查照。

說明：

- 一、本場活動訂於101年2月5日（星期日）假高雄國家體育場起跑，路線規劃串本市觀光名勝及都會景致，設有全程馬拉松組（42.195km）、超半程馬拉松組（23km）及健康組（4km）等。
- 二、健康組報名至101年1月16日止，其它各組需於100年12月5日前完成網路報名手續始可參加比賽，報名及活動相關訊息請上高雄市體育處全球資訊網：<http://www.khms.gov.tw/>。
- 三、檢附競賽規程及宣傳海報，請 貴校協助張貼公告及以LED跑馬燈宣傳，鼓勵所屬師生一同參與，共享健康活力休閒活動，促進國際體育文化交流。

正本：全國大專院校（國際學生事務處、體育室/組、學生自治會、進修推廣中心/部/組）

副本：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副知）、高雄市體育處（競技運動組）

100/11/02
09:04:09

市長 陳 菊

擬：一、公文文件系統周知

二、及存

約用助理員張惠芬 11/8

約聘講師黃裕隆 11/8
代

代為
決行

約聘自然科學組組長程德勝 代 11/10

2012 MIZUNO 高雄國際馬拉松競賽規程

一、指導單位：行政院體育委員會、高雄市政府

二、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高雄市體育處

四、執行單位：中華民國田徑協會

五、協辦單位：日本沖繩縣跑者俱樂部連合會、日本沖繩.台灣交流振興會、中華民國路跑協會、台灣大腳丫長跑協會、高雄市體育會、高雄縣體育會、高雄市體育會田徑委員會、高雄市體育會路跑委員會、高雄捷運公司、泰溥科技有限公司

六、活動日期：2012年2月5日(星期日)上午6時30分起跑

七、競賽路線：

(一) 全程馬拉松(42.195公里)：起點：世運大道>翠華路>左轉大中機車地下道>大中二路>右轉博愛三至一路>中山一路>右轉三多路>右轉成功路>左轉青年路>右轉海邊路>河東路>同盟三路>左轉治平橋(逆向)>左轉環河街>右轉美術東四路>左轉青海路>上青海橋>右轉九如四路>中華一路迴轉道>左營大路慢車道>右轉城峰路>左轉勝利路>右轉新庄仔路>左轉環潭路>右轉明潭路>左轉翠明路>左轉海功東路>海功路>右轉軍校路【25K】>左轉右昌街>德中路(藍田路口)(逆向)>左轉往蚵仔寮堤岸道路【援中港濕地公園】>右轉中正路(逆向)>中正路(港九街口)折返>右轉中正路(逆向)>左轉通港路>右轉典昌路、德中路(逆向)>左轉大學南路>右轉藍昌路>後昌新路>後昌路>右轉左楠路>右轉世運大道>右轉軍校路>進入高雄國家體育場(終點)。

(二) 超半程馬拉松(約23公里)：起點：世運大道>翠華路>左轉大中機車地下道>大中二路>右轉博愛三至一路>中山一路>右轉中正路>河東路>同盟三路>左轉治平橋(逆向)>左轉環河街>右轉美術東四路>左轉青海路>上青海橋>右轉九如四路>中華一路迴轉道>左營大路慢車道>右轉城峰路>左轉勝利路>右轉新庄仔路>左轉環潭路>右轉明潭路>左轉翠明路>左轉海功東路>海功路>右轉軍校路>進入高雄國家體育場(終點)。

(三) 健康組(約3.5公里)：起點：世運大道>翠華路>右轉海功東路>海功路>右轉軍校路>進入高雄國家體育場(終點)

八、競賽項目：

(一)

比賽項目	馬拉松/42.195KM	超半程馬拉松/23KM	健康組/3.5KM
報名費	NT\$：700 元	NT\$：500 元	免費
	於開跑時間起至限時時間內未完成賽程者，將予關門沒收比賽，不得異議。		不計時不記名次
完跑限時	6 小時 10 分	3 小時 40 分	60 分鐘
報名限額	2500	4500	暫定 15000 名
起跑時間	AM6:30	AM6:45	AM7:00
集合地點	高雄國家體育場(世運主場館/中海路)		

(二) 各組別附送物品：

項目	紀念衫	完成浴巾	完成獎牌	餐點	完成證書	礦泉水	保險	完跑紀念品
馬拉松組	●	●	●	●	●	●	●	×
超半馬組	●	●	●	●	●	●	●	×
健康組	×	×	×	×	×	●	●	●

(三) 競賽組紀念衫尺寸對照表:如未標示尺寸者一律以 L 發放。

S	M	L	XL	XXL	XXXL
87CM	92CM	97CM	102CM	107CM	112CM

九、競賽組別：

馬拉松組、超半程馬拉松組，各分 13 組（分組方式將依年齡自動分組）。

組 別	男 子 組	組 別	女 子 組
男甲組	70 歲以上（民國 31 年以前）	女甲組	60 歲以上（民國 41 年以前）
男乙組	60 歲~69 歲（民國 32 年—41 年）	女乙組	50 歲~59 歲（民國 42 年—51 年）
男丙組	50 歲~59 歲（民國 42 年—51 年）	女丙組	40 歲~49 歲（民國 52 年—61 年）
男丁組	40 歲~49 歲（民國 52 年—61 年）	女丁組	30 歲~39 歲（民國 62 年—71 年）
男戊組	30 歲~39 歲（民國 62 年—71 年）	女戊組	20 歲~29 歲（民國 72 年—81 年）
男己組	20 歲~29 歲（民國 72 年—81 年）	女己組	17 歲~19 歲（民國 82 年—84 年）
男庚組	17 歲~19 歲（民國 82 年—84 年）		

十、報名說明：

- (一) 本次賽會一律採網路報名，請上高雄市體育處全球資訊網
<http://www.khms.gov.tw/>）。

(二) 完成報名手續之選手，本會將於2012年1月13日前寄發回執單，若於1月18日未收到回執單者，請來電洽詢。Tel:02-27782240

(三) 報名手續完成者，不論任何理由不得要求更換人名、參賽項目、衣服尺寸或退費。

急 芬

(四) 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2011年12月5日止

(五) 其餘報名細節，請詳閱報名網站。

十一、繳費方式：

(一) 於網路報名結束後請列印繳費證明至7-11利用IBON系統繳交報名費。請確認報名事項無誤，一經報名後即不接受報名事項更改，使用7-11 IBON系統繳費者，建議於線上報名取得繳費序號後盡速於報名截止或額滿前完成繳費動作，未完成繳費者視同未報名成功，如遇人數額滿，無法再進行繳費。

(二) 7-11只接受2萬元以下之繳費，若超過2萬元請致電02-27782240洽詢繳費方式。

十二、報到方式：

(一) 賽前親自報到：

1. 本次比賽採事先報到方式，比賽當天不接受現場報到(全馬、半馬-賽前領取號碼布、晶片及紀念品)
2. 報到時間：2011年2月4日(星期六)上午9時起至下午8時止，逾時不候。
3. 報到地點：高雄國家體育場(世運主場館/高雄市左營區中海路200號)。
4. 報到請持本會寄發之回執單辦理報到。
5. 未完成報到者，將自動喪失比賽資格，不得進入比賽路線，裁判有權終止無號碼布選手進行比賽。
6. 因故無法報到，參賽物品請於賽後一週內上班時間(2/7-2/10 上午9:00-12:00；下午1:30-5:00)至本會領取，逾期視同放棄。

(二) 郵寄報到：

1. 無法配合上述時間報到者，請於報名的同時勾選並繳交郵寄費用，包裹將於2012年1月31日至2月2日間寄出，限臺灣境內。
2. 凡郵寄代理報到者，包裹將寄至報名表上所填的通訊地址。請務必填寫正確收件地址，以免包裹無法寄達。
3. 因郵寄地址不全或無人簽收而造成包裹無法送達而導致無法參賽者，本會將不再另行補寄。物品請於賽後一週內上班時間(2/7-2/10 上午9:00-12:00；下午1:30-5:00)至本會領取，逾期視同放棄。
4. 郵寄報到費用請於報名同時繳交。未滿5人每人130元，5-20人600元，21-50人1200元，51-100人1800元，101-200人2400元，201-300人3000元，每增加100人增加600元，以此類推。
5. 收到郵寄報到包裹代表已完成報到手續，請於活動當天2月5日逕自前往活動會場集合即可。

十三、獎勵方式及辦法：

(一) 頒發獎金：按男、女總名次成績給獎，凡得獎金超過新台幣19,999元以上者，國內選手須依稅法負擔10%之所得稅，外籍人士須依稅法負擔20%之所得稅。(請於領獎時附身分證影印本)(各組總名次錄取者，不再列入分組名次計算)

1、馬拉松(42.195 KM)

	男子組	女子組
第一名	獎金新台幣 300,000 元	獎金新台幣 200,000 元
第二名	獎金新台幣 150,000 元	獎金新台幣 100,000 元
第三名	獎金新台幣 100,000 元	獎金新台幣 60,000 元
第四名	獎金新台幣 70,000 元	獎金新台幣 30,000 元
第五名	獎金新台幣 60,000 元	獎金新台幣 25,000 元
第六名	獎金新台幣 50,000 元	獎金新台幣 20,000 元
第七名	獎金新台幣 40,000 元	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
第八名	獎金新台幣 25,000 元	獎金新台幣 8,000 元
第九名	獎金新台幣 20,000 元	獎金新台幣 7,000 元
第十名	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	獎金新台幣 5,000 元

2、超半程馬拉松(23 KM)

	男子組	女子組
第一名	獎金新台幣 30,000 元	獎金新台幣 30,000 元
第二名	獎金新台幣 15,000 元	獎金新台幣 15,000 元
第三名	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	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
第四名	獎金新台幣 8,000 元	獎金新台幣 8,000 元
第五名	獎金新台幣 7,000 元	獎金新台幣 7,000 元
第六名	獎金新台幣 6,000 元	獎金新台幣 6,000 元
第七名	獎金新台幣 5,000 元	獎金新台幣 5,000 元
第八名	獎金新台幣 4,000 元	獎金新台幣 4,000 元
第九名	獎金新台幣 3,000 元	獎金新台幣 3,000 元
第十名	獎金新台幣 2,000 元	獎金新台幣 2,000 元

(二) 馬拉松、超半程馬拉松錄取名次如下：

- 1、每組按報名人數 50 人錄取 3 名，51-100 人錄取 4 名，101-200 名錄取 6 名，201 名以上錄取 8 名，頒發獎牌及獎品各乙份。
- 2、為鼓勵長青跑者，全程馬拉松、超半程馬拉松，男 70 歲以上者、女 60 歲以上者各錄取前 10 名，頒發獎牌及獎品各乙份。
- 3、若領獎者非得獎者本人請至獎典組領取；各組得獎者限比賽當日活動結束 14:00 前領取，逾時視同棄權。
- 4、各組總成績錄取者，將不再列入分組成績計算名次。

(三) 馬拉松、超半程馬拉松組於限定時間內完成者將發予運動浴巾、完跑獎牌及成績證明(成績證明於完跑後憑晶片至成績證明領取處領取，並退還保證金。所有成績證明請於比賽當天 13:30 前領取完畢，賽後恕不補發)。

(四) 選手報名時請填寫參賽成績作為大會安排出發位置之參考。

十四、計時系統：

- (一)大會將提供競賽組選手晶片計時服務，選手於繳交報名費需另繳新台幣 500 元作為晶片保證金。每一位報名競賽組的選手於報到時，將派發一枚計時晶片，選手於報到時應領取號碼布、紀念品及晶片。此晶片保證金將於比賽會場選手交還晶片時發還，賽事當天未能交回晶片者，請於賽後一個星期內(2月7~10日)親至中華民國田徑協會退回，逾期未繳回晶片者，保證金恕不退還。晶片使用之操作方式請選手於賽前詳閱秩序冊晶片使用說明，或是依現場服務人員的協助操作。競賽公佈成績一律以大會公布成績為基準。
- (二)馬拉松、超半程馬拉松全部採晶片計時，起跑計時以鳴槍為開始，大會依選手抵達終點時之晶片時間作為成績之依據。比賽時請依規定將晶片配帶於指定位置，沿途設有檢查點與折返點，若無起點與各點感應時間紀錄之選手將被取消資格，不予計時，不發給成績證明。競賽組全部成績一律採大會公布時間計算。(選手自鳴槍開始至起點的時間會在完跑證書上註明)
- (三)請選手衡量自身實力，切勿爭先恐後，發揮運動家精神，禮讓實力較佳選手優先出發。

十五、犯規罰則：違反下列規定者，取消比賽成績處理之。

1. 非法接受他人供給飲料或食物。
2. 不遵從裁判引導者。
3. 未將號碼布以別針別在胸前。
4. 比賽進行中選手借助他人之幫助而獲利者(如乘車、扶持…等)。
5. 禁止帶寵物(貓狗)進入賽道。
6. 本次活動使用晶片計時，請依規定將晶片以專用貼紙黏貼在號碼布上，無任一檢查站時間之選手將被取消資格，不予計時，不發給成績證明。
7. 報名組別與身份證明資格不符者。
8. 違反運動精神和道德(如打架、辱罵裁判及大會工作人員…等)。
9. 嚴禁非報名者取代報名者參加比賽。

十六、申訴：

- (一)比賽爭議：競賽中各選手不得當場質詢裁判，若與田徑規則有同等意義之註明者，均以裁判為準，不得提出申訴。
- (二)申訴程序：有關競賽所發生的問題，須於各組成績公佈二十分鐘內，向大會提出，同時繳保證金新台幣參仟元整，由競賽組簽收收執聯；所有申訴以仲裁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若判決認為無理得沒收其保證金，作為大會賽事基金。

十七、注意事項：(請詳閱本注意事項)

(一)衣物保管：(限競賽組)

選手若有需要衣物保管，請自備衣物保管袋，裝妥隨身物品(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若有遺失，本會恕不負責)。大會將於2012年2月5日上午5時起，接受衣物保管，賽後依寄物憑證領取，並請於活動當天下午13:30前將保管物品領取，請選手於賽前詳細參考網站說明。(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若有遺失，本會概不負責)。

(二)安全事項：

1. 比賽前如遇颱風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天災，由大會以選手安全為考量，有權決定是否取消或擇期比賽或改用其他替代路線，參賽選手不得有議；若因故取消活動，報名費將以5折退還。

2. 大會裁判、醫師或交通管制人員有權視選手體能狀況及道路安全，中止或暫停選手繼續比賽，選手不得有異議。
3. 參賽選手無法於規定時間內跑完全程者，中途必須搭乘殿後車輛返回終點。
4. 比賽在市區進行，選手必須注意過往車輛與行人，以確保自身安全。

(三)隨身攜帶身分證明備查。

(四)參加本次活動者請注意身體健康，請慎重考量自我健康狀況，如有不適，請勿逞強，如有心臟、血管、糖尿病等方面病歷者，請勿隱瞞病情並請勿參加，否則，後果請自行負責。

(五)本次賽會馬拉松及超半程馬拉松組一律使用晶片計時，請詳閱晶片使用說明，如因個人操作不當造成無成績者，本會一概不負責。

(六)報到完成後，請小心保管號碼布及晶片，遺失恕不再補發。無號碼布者將喪失參賽資格。無晶片者即無成績。

(七)大會有權將此項比賽之錄影、相片及成績於世界各地播放、展出、登錄於本會網站與本會刊物上暨參賽者必須同意肖像與成績，用於相關比賽之宣傳與播放活動上。

(八)為地球環保盡一份力，本賽事秩序冊之內容將不提供選手名單，請參賽者自行至報名網站查看。

十八、大會為本次活動針對參賽者於比賽期間投保每人新台幣參佰萬元之公共意外險。（所有細節依投保公司之保險契約為準）

(一)公共意外險承保範圍：被保險人因在保險期間內發生下列意外事故所致第三人體傷、死亡或第三人財物損害，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保險公司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

1. 被保險人或其受僱人因經營業務之行為在本保險單載明之營業所內發生之意外事故
2. 被保險人營業處所之建築物、通道、機器或其他工作物所發生之意外事故。

(二)特別不保事項：

1. 個人疾病導致運動傷害。
2. 因個人體質或因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例如休克、心臟症、糖尿病、熱衰竭、中暑、高山症、癲癇、脫水等。活動當天現場將由大會提供必要之緊急醫療救護，對於因本身疾患所引起之病症將不在保險範圍內，而公共意外險只承擔因意外所受之傷害理賠。

(三)選手如本身疾患跟第二項所述之疾病之病史，建議選手慎重考慮自身安全，自行加保個人人身意外保險。

十九. 每 5 公里限定時間表

公里數	位置	開始管制時間	撤除管制時間
起終點	世運大道(火炬消防栓)	6 時 30 分	7 時 10 分
5KM 水站	巨蛋門口	6 時 45 分	7 時 15 分
10KM 水站	中山二路、健身工場對面	7 時 00 分	8 時 00 分
15KM 水站	河東路家樂福星巴克旁	7 時 15 分	8 時 45 分
20KM 水站	九如四路金玉堂旁空地前	7 時 30 分	9 時 45 分
25KM 水站	左營高中對面聖功幼稚園	7 時 45 分	10 時 25 分
30KM 水站	德中路	8 時 00 分	11 時 05 分
35KM 水站	大學南路援中國小前	8 時 15 分	11 時 45 分
40KM 水站	後昌路、與宏毅一路口	8 時 30 分	12 時 30 分

42.195KM	田徑場	8 時 40 分	12 時 40 分
----------	-----	----------	-----------

※超半馬路線與全程馬拉松前半段相同（超半馬於中正路右轉接河東路全馬路線），軍校路右轉國家體育場進入終點

惠芬 二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修正公佈之。

